

上海梅花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梅花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任向晖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2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22,37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任向晖、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刘建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持有的合计 4,027,628 股

股份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15 年年度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6]9713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八)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上海梅花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16]9713-1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22,37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任向晖、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刘建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持有的合计 4,027,628 股股份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通过章程修正案的方式修改公司章程。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李晓新、吴仝美子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梅花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上海梅花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上海梅花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3 日